

谁是借贷记账法的发明者

刘中文

1878年,意大利圣塞波尔克罗镇的居民为卢卡·帕乔利树立了一座纪念碑,碑文曰:“他创立了复式簿记”。但是,有些人却不买这个账:《巴其阿勒会计论》英文版序作者A·R·詹宁斯(Alvin·R·jennings)说,“人们往往误认为卢卡·帕乔利是复式簿记的创始人。事实上,我们并不知道复式簿记的真正创始者。”葛家澍教授在《巴其阿勒会计论》中文版序中提出:“复式簿记究竟创始于何时、何地?发明者是谁?迄今还是一个不解之谜。”

一、借贷记账法发明者是商人

(一) 初创借贷记账法

《会计发展史纲》(郭道扬编著)列示1211年的佛罗伦萨银行账簿,是垂直型分类账户,应是比较原始的单式借贷记账法的标本。该书还列举了甲、乙、丙三个自然人存款账户,余额一律是贷方,说明这是“贷主分类账簿”。银行业主吸收了存款,加上资本金,是为了出借资金,从中获利。因此可以推测:银行业主还应当有一本出借资金的“借主分类账簿”。

13世纪初,私人资本还很有限,银行相当于中国的钱庄。业主既是财产所有者又是经营者,还是兼职会计员。早期银行必须具备贷主和借主两本分类账簿,才能恰当地计算应收借主利息以及应付贷主利息,用于计算经营毛利润。毛利润减实际支出的费用就是损益。笔者推测:银行业主是账簿的操作者,是

借贷记账法的发明者。佛罗伦萨银行业主处理某转账交易:“公元1211年5月8日,乙客户委托丙客户运输胡椒,支付运费40杜卡特,委托银行代为转账”的经济事项,会计业务处理程序是:借记“乙客户”账户40杜卡特,贷记“丙客户”账户40杜卡特,是为复式记账法。又例如,安东·克洛存款1 000杜卡特。记账者仅需开设“安东·克洛”账户(不需要开设现金账户),是为单式记账法。在单式与复式记账法混用时代,可以称谓“单式借贷记账法”。因为现金放在商人的口袋里,可以说是“肉”烂在锅里,不需要登记“现金”账户。

(二) 复式借贷记账法的发展

1211年至1494年间,商人和职业会计人员发明、继承、发展了会计核算技术。

1. 仍以佛罗伦萨的银行业账簿为例。A、佩鲁齐银行账簿。1336年,该行在西欧设有15个分店,90个代理商,1336年的分类账簿根据1335年账户“余额”转记;1337年有了“损益”账户设置,每个账户都附有记账索引记号。B、梅迪奇银行账簿。该行创办于1397年,1494年倒闭。该行规定每年3月24日为分店结账期,采用了由总行控制各分店的结账制度,报表副本报总行,由总行统一采用内部审计制度,进行审查。

小结之一:最晚在1336年,佩鲁齐银行已经发生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这时,“现金”已不是放在财产所有者的口袋里,而是放在经营者的口袋里,单式借贷记账法不适应于两权分离,必

须设置“现金”账户,随之完成了复式借贷记账法的革命。90个代理商成了经营者,银行的会计人员已经是职业工作者。根据“‘损益’账户设置”,可以认定:经历125年发展,单式借贷记账法已经发展为复式借贷记账法。

2. 佛罗伦萨工商业账簿。A、菲尼兄弟商店账簿。自1296年至1305年,已经有了日记账簿与分类账簿的区别。借方、贷方已成为标语(即记账符号),分类账页的上格称谓借方,下格称谓贷方。分类账簿不仅有了“人名”账户、“物名”账户,或按商品大类如“被服”、“鞋帽”、“杂货”账户进行核算,而且有了“费用”和“损益”账户。B、14世纪初合伙制阿尔贝蒂商会提出了利润计算书。C、1382年,托斯坎尼商会账簿的金额全部采用阿拉伯数码,账簿中出现了两侧型账户,左侧为借方,右侧为贷方。D、1393年末,达蒂尼商会不但设置总店,而且设置20多个分店。每年年终有了“财产目录簿”的记录;1395年,分类账簿彻底改垂直型为两侧型账户。

小结之二:1337年—1494年,佛罗伦萨的银行业已经使用阿拉伯数码、财产目录簿、两栏式分类账簿、账户余额表(可以视为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有了“商品名称”、“费用”和“损益”以及“人名”、“物名”账户。合伙制企业必须设置“资本”、“现金”和“银行存款”等账户。因为“商品名称”账户核算“商品名称”毛利润[销售收入—(进货成本—商品盘点价值)],势必用财产目录簿记录期末商

品盘点价值,还核算“损益”(毛利润—费用)。

(三) 1482年威尼斯的账簿

1. 多兰多索兰佐兄弟商店的账簿。
兄弟商店账簿计两册,第一册记录1410至1416年间的账目。第二册记录1416至1434年间的账目。其中第二册与第一册相比较存在公认的进步:有了比较完善的账户设置,包括“资本”和“损益”账户,年终结出“余额”账户,做到借贷平衡。

2. 安德烈·亚巴尔巴里戈父子商店的账簿。威尼斯共和国父子商店的三本账簿,“第一册为1430至1440年间的账簿;第二册为1440至1449年间的账簿;第三册为1456至1482年间的账簿(三本账簿中短缺1450至1455年间计6年账簿)。”第一、二册账簿的记录皆出于老亚巴尔巴里戈的手笔,而第三册账簿出自其子之手。三本分类账簿,相当于明细分类账,比多兰多索兰佐兄弟商店的簿记法进步。”账簿使用“per”作借方,“A”作贷方,分类账簿采用“两侧型账户”。第三册账簿“全面设置‘人名’账户、‘手续费’账户、‘工资’账户、‘家事费用’账户、‘私用’账户、‘利润’账户、‘资本’账户和‘余额’账户。”做到账户齐全,全面核算父子商店的会计业务,代表威尼斯簿记发展到较高水平。父子商店的第三册分类账簿截止于1482年,与《簿记论》写作年代(1493年)非常靠近。

小结之三:威利斯兄弟商店、父子商店有可能受到佛罗伦萨借贷记账法的影响,可以代表经济发达的意大利会计核算水平。

二、帕乔利的簿记老师是威尼斯商人

圣塞波尔克罗镇原是意大利的一个普通小镇。自从出了受到世界瞩目的会计学者卢卡·帕乔利,小镇便逐渐热闹起来,来访者常常是世界上著名的会计学家。居民们以帕乔利为荣,再加上许多研究者撰写文章歌颂帕乔利,小镇因

此声名大振。居民为了提高小镇知名度,吹捧帕乔利“创立了复式簿记”是可以理解的。詹宁斯否定了帕乔利“创立了复式簿记”,应根据《簿记论》的论述“我在这里采用了流行于威尼斯的记账方式”。那么是谁教会帕乔利操作借贷记账法?

(一) 帕乔利不可能在作坊学习、操作会计核算技术

R·G·布朗等人说:“我们无法确定帕乔利究竟是在何时掌握了复式簿记知识的。很可能是他在圣塞波尔克罗镇作坊学徒时从作坊师傅贝尔夫西那里学来。”此说没有证据,是猜想。

帕乔利生于1445年。他16岁开始做学徒,应是1461年。1464年,他受雇于威尼斯商人任家庭教师,学徒时间不足三年。

在不足三年中,他除了在业主贝尔夫西作坊学徒,还师从弗朗西斯卡学习数学,并随弗氏多次去乌比诺旅行,包括在乌比诺公爵藏书馆阅读。此后,弗朗西斯卡又把他介绍给建筑大师阿尔贝蒂,把他带到威尼斯。“在那里,帕乔利不仅继续自己的学习,而且受聘为当地的富商安东尼奥·德·罗姆彼尔西的三个儿子的家庭教师。”可以肯定,他当学徒的时间远远低于3年。

应当指出的是:那个时代,“学徒必须跟随一位师傅度过三至十一年的学徒期”。作坊业主兼师傅不太可能对当学徒的时间低于3年的帕乔利,既教他手艺,又教他学习簿记技术。从作坊业主角度看,进入作坊时间很短的学徒,没有资格接近账簿。则“正是在罗姆彼尔西家里,帕乔利第一次讲授算术和簿记知识”的结论不妥。他教三个孩子学习数学等是应尽职责,而对小孩子讲授簿记知识,没有事实根据。

(二) 帕乔利在威利斯商人家里有条件学习和操作簿记

阎达五教授说:帕乔利在任家庭教师期间,“他除教书、攻读数学外,紧

紧抓住商人家庭这一环境,努力学习、掌握有关商业经营和簿记操作方面的知识,从而为他后来写作代数和算术以及在商业中的应用、簿记、货币和兑换等论著,奠定了基础。正如他自己所述:正是由于这位商人,我乘上了满载商品的航船。”那么,帕氏是怎样学习威尼斯簿记的呢?

15世纪中期,威尼斯共和国时代,会计核算工作与商人的商品交易基本上还结合在一起,一般由商人兼职会计核算,罗姆彼尔西应是兼职簿记员。《簿记论》说:商人常常置身于市场交易中,“为了不使顾客扑空,他们(指妇女和家庭教师等——笔者注)必须按照业主留下的嘱咐,进行买卖和收款。因此他们应尽最大努力在备忘簿中记下每笔交易”。帕乔利记录备忘簿,充作确认会计分录的根据,是操作簿记的第一步。商人外出经商时,家中的日记账簿需要有人确认会计分录,分类账簿需要人登记,家庭教师是可供选择的兼职簿记员。罗姆彼尔西必须教会帕乔利处理账务的一般知识(不包括“商品名称”毛利润账户核算)。帕乔利记账、算账时,也可以翻阅前面的老账,进一步学习会计核算操作方法。商人家庭环境是帕乔利学习、操作威尼斯簿记的最佳机会。所以,帕乔利在《簿记论》中顺理成章地论述了财产目录簿、备忘簿、日记账簿、分类账簿和试算平衡表的操作方法。■

(作者单位:江苏华夏中元会计师事务所)

责任编辑 武献杰

